

主管道堵塞找不到侵权人,咋办 法院:楼上6户邻居一起赔

家里的马桶发生污水倒灌,地板、门套被泡,楼下邻居也受到影响。清理现场发现,共用排水管道内有湿巾、卫生巾等生活用品,但到底是谁丢进管道的,已无法查明。受损业主将楼上多户业主诉至法院,要求共同赔偿损失。不久前,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起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。法院审理后认为,12楼以上6家住户均存在使用该共用排水管道并造成堵塞的可能,受损业主自身也不能排除不当使用管道的可能,遂依法判令6名被告及原告分摊损失。

卫生间返水 污水倒灌至室内

济南市历下区某小区业主群内,有楼下邻居反映12楼业主宋某家下水道堵塞,污水已经漏到楼下。物业人员随即到宋某家中查看,发现卫生间出现返水,污水倒灌至室内,木地板、门套等被长时间浸泡受损。业主群聊天记录显示,有业主在群内提醒12楼以上住户注意,不要把湿巾冲到马桶里,并上传了房屋地面、屋顶及清理出的纸巾等垃圾照片。物业人员到场

初步疏通后,有业主在群内反馈,管道堵塞的原因是湿巾堆积。

宋某认为,返水是楼上业主不当使用下水管道、随意丢弃杂物所致,直接造成其房屋内木地板、门套等财产受损。因双方多次协商赔偿未果,宋某将13楼至18楼的6户业主诉至历下区人民法院,要求共同赔偿相关财产损失,物业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了本次诉讼。

法院判楼上6户和 受损业主分摊损失

庭审过程中,6名被告业主分别提出了自己的抗辩意见。部分业主称房屋尚未实际入住,水电用量极低,不可能造成管道堵塞;部分业主认为堵塞可能与建筑垃圾、施工遗留或管道长期维护不到位有关,不能仅凭清理出的湿巾等物品就认定堵塞由楼上业主造成;还有业主提出,宋某本人也是该共用管道的实际使用人,且堵塞位置在11楼与12楼之间,不能将全部责任推给楼上业主。

物业公司则辩称,其已按照前期物业服务协议,对小区排污主管道、给排水系统、化粪池等进行定期巡

视、清理和维护。事故发生后,物业也第一时间派员到场处置,并积极协助各方业主沟通协调,不应承担本次事故的赔偿责任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本案属于共用排水管道堵塞引发的财产损害赔偿纠纷,案涉管道堵塞物为湿巾、卫生巾等明确不应投入马桶排放的生活用品,该投放行为具有偶发性,目前已无法确定具体侵权人。结合堵塞位置和管道使用情况,12楼以上6户业主均存在使用该排水管道并造成堵塞的可能。

对于部分业主提出的未入住抗辩,法院认为相关证据不足以形成排除自身侵权的优势证据。同时,宋某作为12楼业主,不能排除其不当使用马桶造成堵塞的可能。

最终,法院认定6名被告及宋某自身平均承担损失,即每人承担2035元,判决6名被告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各自赔偿宋某2035元。

该案承办法官唐颖表示,根据《民法典》相关规定,二人以上分别实施侵权行为造成同一损害,难以确定责任大小的,平均承担责任。李娜 左凯旋

卖房替子还贷126万 儿媳一句“感谢”, 是否为“赠与”证据 法院:按月分期偿还

近日,北京法院审理了一起亲生父子间的民间借贷纠纷。年近七旬的老人卖房替子还贷126万元。这126万元究竟是借款,还是赠与?双方各执一词,最终对簿公堂。

2024年,67岁的侯先生卖掉名下平房,向儿媳转账126万元,结清了儿子、儿媳名下房屋的剩余贷款。侯先生表示,这笔钱转出后,儿子儿媳便不再与其来往。2025年1月起,侯先生多次通过微信索要这笔钱款,明确说明这是自己的养老钱,但始终未能得到归还。10个月后,侯先生将儿子、儿媳诉至北京西城法院,要求对方偿还这笔借款。

庭审中,原告主张案涉126万元属于借款,被告方则抗辩称该款项是老人的赠与,理由是儿媳曾在微信中说过“感谢爸爸鼎力相助”,足以证明赠与关系成立。

根据举证规则,赠与关系成立的举证责任应由被告承担,而被告仅以一句感谢的聊天记录作为证据,不足以证明赠与事实存在。2026年3月,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,认定双方民间借贷关系成立,判令侯先生的儿子、儿媳共同偿还126万元及相应利息。

一审判决后,侯先生的儿子、儿媳不服,提起上诉,仍坚持主张案涉款项为赠与。合议庭经审理同样认定案涉款项属于借贷而非赠与。

最终双方协商达成一致,将一次性偿还调整为按月分期偿还,儿子儿媳每月向侯先生还款约8000元,直至全部126万元本息结清。央视

重阳节将至(18日),过节儿女买海参送老人,报答养育之恩,老人自己也可舍得花钱买海参吃海参,补好身体元气,把酷热难耐夏季消耗的体能补回来。家中老人身体好是一宝,老人自身舒快乐,儿女不担心,家人皆大欢喜。一品康专营海参长达22年之久,以其海参品类多、质量好、价格低、服务优,受到消费者青睐。买者普遍认为,买一品康海参钱花的值。重阳节来临之际,适逢一品康海参22周年,特举办感恩回报新老客户销售活动。

一品康海参22年庆感恩新老客户大优惠

全国发货 同城送货 代发海参 购买海参 送虾皮和蜆子虾酱及羊奶粉

特价长岛刺参

980元1斤
2400元3斤

特价大连刺参

1580元1斤
3000元3斤

长岛淡干刺参

1680元1斤
4000元3斤

大连淡干刺参

1980元1斤
4500元3斤

大连野生淡干刺参

2580元1斤
5000元3斤

大有刺1500元5斤

北极参1500元3斤

即食刺参1000元10斤 大连鲜食刺参1200元10斤 活动时间:2026年10月12日到23日 老客户带新朋友到店购参另加送大枣

服务热线:151-66666-441赵燕
送货上门:1333-5020-177任经理

青州市北区台东六路28号(威海路工行后) 公交:威海路站下车 地铁:台东站F口出
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6号(山东新闻大厦一楼) 任氏海参 马经理 0532-83819133